

父亲的书房

□庄惠泳

书房里的藤椅年头久了，扶手藤条断了两处，尽管母亲细致地进行了修复加固，我还是起心想要换把新的，不曾想，女儿一句话打消了我的念头。“妈妈，还是别换吧，这是姥爷最喜欢坐的藤椅。”

父亲病重后，我们将他和母亲接来同住。书房是他最爱的地方，这把藤椅自然也就是他坐得最多的椅子。

女儿一句话，将我的思绪一下全部唤到这间屋来。不由得，我缓缓缩在藤椅里，双手摩挲着扶手，仿佛还有父亲的温度。我看看书房里的每一处，仿佛要将这间每天都看在眼里的屋子再重新看个遍。

又何止这把椅子，书房里的书、本、纸、笔、镇纸、印泥、直尺，还有或已成册或还零星的手稿，都有父亲的印记。七年多过去了，书房里再不见父亲，他在这里阅读、写稿，甚至吸着氧气还笔耕不辍的样子却从未被抹去，也永远抹不去。直至今在，我们还在习惯地将这间屋叫做“姥爷的书房”。

站起身来，我看看这、摸摸那。这些，没有一样不是父亲看过、用过的。这些年，不管我们怎样使用书房、打扫书房，也总不曾改变原来的布置和摆放。却有一样东西，让我看着突然有些伤情。

那是一盒印泥，买了七年多，从未使用，是我在父亲离开后才买的。准确地说，是我忘记了父亲说印台用久了，已经不好用了，让我帮他买盒新的。是的，这事儿我竟忘了。后来，我跟母亲说起此事，母亲劝说：“别挂着了，一件小事。”对呀，小事。父亲母亲又怎样舍得让儿女为他们做什么大事呢？就这么小的事，我却忘了。

一座城 一棵树 一群人

——读王芳《我的香樟之城》

□孙虹秋

翻开江苏女作家王芳的《我的香樟之城》，扑面而来的是一幅幅水墨江南的诗意画卷：香樟青翠、栀子花开、丹桂飘香、杨柳依依……全书分为九辑，表面看是写风物、写情感、写烟火，实则巧用香樟为核心意象，写的是“人”与“城”的相遇与相融，构筑起作者与这座“香樟之城”的半生眷恋。

意象是散文的灵魂，亦是情感与思想的载体。在《我的香樟之城》一书中，王芳用“以树喻城、以树喻己”的意象，建构了城市精神与个体生命的双重隐喻，贯穿全书“一座城、一棵树、一群人”的主旨叙事，从而让零散的篇章拥有了统一的精神内核，达到了形散而神聚、诗意与厚重并存的艺术追求。

香樟树是江南小城张家港的市树，也是作者心中最深刻的意象。在“香樟之城”的张家港，香樟随处可见，分布在江水湄边、行道两旁、公园一隅，“是小城临风飘扬的绿袖子，是葱绿年华的好景致”。而在王芳的笔下，香樟不再是孤立的自然物象，而是港城风景的灵魂，城市精神的象征。她写香樟的坚韧挺拔、四季常青，写香樟的玉树临风、清香四溢，实则则以“一棵树”为意象，写“一座城”的精神与品格，写“一群人”在这片土地上扎根、生长、绽放的过程。

带着对新生活的期待，王芳于2006年从黄海之滨的连云港来到江南小城的张家

生命是一条长河，直到父亲的离开，我才发现自己的时间之河变得错综复杂起来，仿佛除了我自己的一条，还有父亲的时间河流，伴随着我的生命之河流淌。

父亲是个生活简单到极致的人，然而，他对知识对书本的渴求却是极度“奢侈”的；父亲是个惜时如金的人，然而，对我却是愿意大把大把“浪费”时间的。为此，家中两个兄长对我是极度“嫉妒”的。母亲说，三个孩子中，我是唯一能让父亲愿意放下书本抱着的孩子，更可以在物资供应尚不富足的年代，经常可以喝到白糖水的孩子。

童年的平房小院，是我与父亲独处时间最多的地方。在那个年代，住房条件有限，家里没有单独的书房，屋后的小院就成了我和父亲的快乐天堂。两张小凳，一方茶几、几本闲书，即便是蚊虫咬的仲夏夜，我们依旧以茶水与白糖水“推杯换盏”。对诗、猜谜、瞎编小故事，日月风雨、天干地文、绿树红花，无所不谈，更有“少壮不努力，老大抹鼻涕”的“绝句”。猜过的谜语也是五花八门，你来我往中，记不得多少次捧腹大笑，猜中或猜不中，都有“浮以大白”的道理。

对于我瞎编的一些小故事，父亲是最忠实的读者。小时候，一支笔、一个本子都是珍贵的，每学期没有写完的作业本是舍不得扔掉的，小心撕下尚未用过的每一页，裁去毛边，再装订成册，就是我的稿本。“创作”的动力来自父亲那些一摞一摞的著作、论文、手稿，以及他沉浸在看书、写字时的幸福满足的样子。我的稿本里，大都是些童年娃娃的“奇思妙想”与“瞎编乱造”，现在看来很是幼稚可笑。然而，父亲在当时却不曾

有任何取笑，反倒是不住地夸赞。

这个夸奖，竟给了我极大的勇气，以至于在我外出念书的第二年，大胆走进校长办公室，提出要创办文学社和广播站的想法。于是，一群文学爱好者、一篇篇来稿、一张张蜡纸、一个个通过应试的播音员，竟让文学社和广播站做得有声有色。

真正让我比较激动兴奋的是在1995年秋天，我旅游归来写了一篇《版纳傣家女》，刊登在《贵铝报》。看到自己在稿纸上手写的名字和文章变成铅字印刷的模样，美妙的感觉真是无以言表。之后的30年里，坚持写一些关于工作或关于生活的散文、论文、新闻报道，发表见报(刊)的第一时间，必定喜洋洋地交给父亲看，再笔直地站在他面前大声朗读，也必定得到那句慈爱的、浓重家乡口音的夸赞——“好丫头！”这个习惯，至今无法改变。我依然会带着发表的文章走进书房，大声朗读，只是再也得不到那句“好丫头”的回应。

书房不大，却有说不完的故事。如今，父亲的书房成了我跟女儿唠唠叨叨的地方。听得多了，女儿也如我当年一样，握着铅笔在稿纸上写下了《我家的香味》，大胆投稿，并发表在国家级期刊杂志。捧着出版社寄来的杂志，读着女儿写出的关于书香、饺子香、茶香的内容，百种滋味一瞬间涌上心头，我摸摸女儿的肩膀，一句话脱口而出——“好丫头！”

父亲的书房，十平米而已，却承载了太多无法用数值估量的看不见的东西，是家风家教的传承、是严谨治学的态度、是格物致知的精神……

更有，我们无尽的思念。



的逐梦，王芳以细腻的笔触记录下了一群新张家港人在时代变迁中的奋斗故事。她的文字，不仅是个人心路的记录，更是通过个人叙事折射出一群新张家港人融入港城、扎根港城的集体写照。那位扎根张家港港的女老板，只因读到王芳的《竹海畅想》引起强烈共鸣，特地开车找到王芳倾诉，后来她的创业故事成为《江南之恋》的创作素材。书中那些“爱无声，情暖人”的创业者，在时代浪潮中奋力追梦，构建了温暖而坚韧的“一群人”形象。

“香樟树，在小城何止是一幅画、一首歌，它是小城一片绿色丛林，是小城碧绿的翡翠。”这本深情记录“一座城、一棵树、一群人”的文字，以小见大，以浅见深，以一棵树见证一座城的发展，以一群人映照一个时代的变迁。

寻绎摇曳竹影里的坚毅风骨与精神底色

——简评何田昌长篇散文《竹影檀栾》

□施俊杰

永州籍散文作家何田昌创作的历史人文随笔《竹影檀栾》，发表在最新出版的《佛山文艺》2026年第7期上，视角和立意都格外独特，兼具学术底色和文学情怀，堪称一篇融合文史考据、乡土书写与文人精神阐释的高质量湖湘文化散文。

近百年来，摹写何绍基的文章车载斗量，但是大多数是聚焦其仕途经历、碑学书法、诗文成就等等，极少有以“竹”作为贯穿其一生精神主线的文章。何田昌既是何绍基文化研究会潜心治学的研究者，也是一位有情感、有想象、有温度的文学书写者，还是一位深谙何绍基故乡文化底蕴的何绍基同乡。因此，这篇文章最独特之处，就在于兼具研究者、抒情者、本地人多重视角，兼顾了严谨与可读性。

从研究者视角来看，何田昌以理性的目光审视关何绍基的文献，梳理其五次还乡的行踪与精神脉络，辨析了《种竹日记》各个版本源流与收藏沿革。这一视角，既展现出这篇关于何绍基爱竹之文章的知识密度，又保证了其学术上的可信度。

与此同时，作为一个抒情者，何田昌并未被束缚在考据的框架中，而是不断地以文学化的笔触，展开想象与共情。我对于文章中提及何绍基在蓝江行馆附近农家，见竹赋诗那一幕动人的情景记忆犹新。何田昌写道：“我无法揣摩，子贞先生不请自登门，随访农家，不取分文赋诗相赠，那家的主人唐家大哥该是怎样一副高兴神态。”随后，他又推测何绍基“回到行馆定会研墨展纸挥毫书就，尔后慷慨相送。”这里的“无法揣摩”与“定会”之间，恰好构成了研究者克制与作家文学想象之间的张力。“无法揣摩”是因为学术研究必须审慎，“定会”则是理解的温情。这两种身份、两种视角之间的交替，使得这篇文章一方面淡化学术论文文的枯燥，另一方面又避免了纯散文的空泛，从而达到一种恰到好处的平衡。

从作者本身是何绍基故乡道州人的角度来看，他熟稔湖南的潇水、道县、祁阳等地的风物，对于楠竹、慈竹、苦竹等不同地域不同竹种，对湖南南部乡村多竹的环境有着切身感知。他熟知何氏家族故里、东洲草堂、苦竹坡墓葬等遗迹，故而能够轻松自然地打通地理空间，将何绍基的永州故乡、京城宦游、沅州黜地、长沙暮居，巧妙地编成一条文脉动线，贯穿全文。

这篇散文立意高远而巧妙。开篇即以周敦颐《爱莲说》为引，将何绍基爱竹置于湖湘文化与先贤的精神谱系之中，这不仅确立了文章的格调，更暗示了周敦颐到何绍基，湖湘文脉一脉相承的某种对植物的人格化寄托，是基于中国文人“托物言志”传统的一种地域性文化自觉。

核心立意在于追迫于一个看似普通的问题：何绍基为何将一段日记冠以《种竹日记》之名？作者以何绍基种竹、护竹的生活细节，到梦中父命写联“闲居且与竹为邻”的精神启示，再到竹子“挺直和虚怀”“坚硬的节骨”与文人品格的内在契合，层层深入，最终将竹子被定位为何绍基的“精神图腾”，从而证明了“爱竹”并非何绍基一时兴起的雅趣，而是“闭环式”贯穿他青年、宦游、暮年直至身后的终身精神图腾。这一立意，使得整篇文章奇峰崛起，瞬间超越单纯的人物传记或植物赞歌，而成为一次关于“人如何以物寄情、以物立格”的精神考古。

当然，限于文章篇幅等因素，这篇散文随笔同样存在一些值得推敲之处，比如对何绍基“爱竹”与同时代其他文人“爱竹”之间的横向比较，其实尚可更深入一些。文章虽然提到潘曾莹将何绍基与郑板桥画竹子相提并论，但是并未就势展开更深入的比较。郑板桥的竹是“咬定青山不放松”，何绍基的竹是“闲居且与竹为邻”，同是爱竹，两人却表现出非常明显的一刚一柔，一外一内的差异，其间或许正好折射出清代文人精神世界中更加丰富的层次。若能对此稍作延展，散文作品的内涵说不定会更为立体深刻。



《爆笑先秦》：一部通俗有趣的「先秦史」

□叶耶

生活需要幽默，没有幽默的生活是多么的寂寞。

嬉笑怒骂的插科打诨，通俗易懂的顺口溜，幽默诙谐的歇后语点缀在字里行间，我时而不由自主地笑出声来。读崔晓飞、李永斌(笑李飞羽)编著的《趣味历史之爆笑先秦》，它平添了我的快乐，也让我在轻松愉悦中多了一份收获。

这本书由文化发展出版社出版，59个新历史典故，构成了一部完整的先秦历史画卷，每个章节由典故卡、正文和赏析三部分组成；典故卡浓缩了文章的核心内容；正文用趣味的文字描写了故事概况；赏析从不同角度呈现了读者的认知。书中幽默的语言仿佛一道调味剂，从中品出了它的味道，让我们在了解历史的同时，感悟到“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的哲理。

《新掘地见母：庄公的地道》讲的是春秋早期，郑庄公与母亲武姜“黄泉相见”的和解故事。“我知道你一直不赞成我见母后，她虽有罪，也不喜欢我，但主要责任在我，谁让我脑袋大脖子粗，出生时害她难产呢？”郑庄公对大夫祭仲的这番话，一句自我调侃似的语言，道出了母亲不喜欢他的原因……他采纳了大孝子颢考叔的建议，决定用行动化解与母亲的恩怨。地道挖通后，母子相见时相拥而泣，说不尽的幸福与思念，“以至于那天晚宴上的腊肉居然吃出了龙肉的味道”，用文学笔法描绘了母子冰释前嫌的感人画面。

赏析篇“百善孝为先”中，作家陈瑜以女性特有的细腻，从一个晚辈的角度，给出了对这个典故的个人解读。郑庄公的母亲和同胞弟兄们应外合，妄图篡位的阴谋失败后，郑庄公没有杀他的母亲，只是把她软禁了起来，并发誓永不相见……随着时间的推移，亲情使他渐渐改变了主意，母子相见时的感人场景，让读者的心也跟着释然了！不禁让人领悟到：“一位君王尚且能不计前嫌，善待有罪的母亲，我们作为晚辈，更应当尊敬长辈，弘扬并传承以‘百善孝为先’为传统的中华美德。”

《新晏子使楚：抬杆》这篇文章，讲述了春秋末期齐国大夫晏子出使楚国，巧妙回击楚国的人格侮辱，维护国家尊严的经历。我们没有看到晏子出使楚国的具体描写，倒是出现了不同人对其才华的夸奖，而且笑点不断。“君咧嘴巴嗔兮，引起水患；君又腰一站兮，臭味弥漫；君不打扮兮，比鬼难看；君一打扮兮，鬼都瘫痪……”一位民间饶舌艺人正在当街卖唱，引来一位老者的回应：“你演唱的这些东西，像十个人嚼过的骨头，没有一点营养，你应该学学晏婴，他说出来的都是能教化人的艺术。”人们纷纷加入到称赞晏婴的对话中：一位樵夫讲到了与晏婴做邻居时的经历，大王为晏婴翻新住宅时迁走了街坊四邻，他得知后帮邻居们旧宅出新，接大家回来居住，足见他高尚的品德；一位娃娃讲起了先生告诉他的故事，晏婴出使楚国时，针对楚王的刻意刁难，他用智慧捍卫了齐国的正当权益，展现了热爱祖国的坚定立场。

赏析“谁是本场的星”中：一位艺人敲着牛骨板穿越历史时空，活灵活现地向人们走来，一个个包袱的抖搂令人直呼过瘾：一个坐轮椅的老人空降现场，和艺人抬起杠来，竟然比艺人还能说会道；两人斗得互不相让，一个樵夫来凑热闹，他的故事人们听得津津有味；人群中冒出一个小孩，他讲的故事比前面更加引人入胜，笑星大赛由此进入高潮……“晏婴作为男主角，尽管镜头不多，也没有台词，但他的传奇却被这些人娓娓道来，一个比一个精彩。”作家夏旭志准确的概括，让我们的理解思路更加清晰。他还认为“这是一篇历史故事，也是一篇文学范文，让人在捧腹之余，记住了这些历史典故，也学到了更多写作手法。”

再以第23章为例，读到《新田氏代齐：谁动了姜子牙的奶酪？》，我感慨颇多。这篇文章在历史典故的基础上，融入了丰富的场景和对话元素，让我们带入惟妙惟肖的意境中，不失幽默的语言，带我们走进历史故事。齐国国君吕贷被相国田和流放到一座孤岛上，整天唉声叹气，车马满腹，还找不到自己失败的原因。梦境中，先辈们赶来斥责这个不肖子孙：“真是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姜子牙气得咬牙切齿；齐桓公更是火冒三丈：“事到如今不知反省，还在推卸责任，真是无药可救！”气得一个驴腿腿，想把他踹到海水里去洗洗脑子……

笔者以为，齐康公吕货被相国田和取而代之，看似一起权臣篡位夺权的事件，而剖析其历史原因，根源在于吕贷的所作所为不得人心，埋下了动摇根基的长期隐患。正所谓“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导致剧情愈演愈烈酿成恶果，丢掉了来之不易的江山社稷，让姜齐700多年的基业付诸东流。“谁动了姜子牙的奶酪？”与其说相国田和篡夺了齐国政权，不如说是昏君吕货将江山拱手让人。

全国各地的23位作家撰写赏析，也是这本书的一大亮点。他们有着不同的身份：大学生、老师、工人、医生、公务员、编辑；他们有着很大的年龄跨度，从“50后”到“00后”；他们以开放性的思维方式，对书中故事进行深度解读。如果你是历史爱好者，阅读中将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如果你是文学爱好者，就能从文章中获得写作的启示；如果你读到这本书，定会体会到它兼具知识性、文学性和趣味性的特点。

常伴性香胜桃园。读这部通俗有趣的先秦史，我们感受到作者“笑李飞羽”朴实的心声：“让中华历史走进千家万户，让老少都爱上学中国文化！”

西江月里的烟火与家国

——品读田景祥《情酿清欢·西江月词三百首》有感

□吴伟弟

儿女情长，我们读到的这几首描写夫妻相守的篇章，正是这部宏阔词集当中温情人人的一隅。品读田景祥先生的词作，是一场回望岁月、感悟初心的精神之旅。这些凝结他毕生心血的篇章，将传统文化与时代精神相融，既饱含家国情怀，也写尽人间烟火，把一代人的坚守与奋斗娓娓道来。

三首《西江月》中，有不少笔墨写给与黄蓉相濡以沫的半生。“相遇蹉跎岁月，结缘锦绣年华。与君牵手遂成家，共享春秋冬夏。”寥寥数句，还原了特殊年代里两人缔结姻缘的过往。这让人不由得想起作家叶辛笔下的《蹉跎岁月》，那些上山下乡的青年，历经世事风雨，依旧守住心底赤诚。田老笔下“生活品味的酒，时光沏淡萱荣”，道尽夫妻相伴的苦辣酸甜；收尾一句“金婚缕缕晚霞，笑对夕阳潇洒”，更是写尽暮年从容豁达，历经岁月沉淀的通透品格，跃然纸上。这份诗词，不是书斋里凭空雕琢的文字，是扎根真实生活，把半生风雨、柴米油盐凝练成的词句。

田景祥与黄蓉蓉的缘分，正是那个时代的缩影。一人扎根乡土，是知青岁月淬炼出的

赤诚；一人告别繁华都市，投身轰轰烈烈的时代建设。跨越万水千山相聚贵阳，二人携手走进婚姻，相守相伴，把理想与烟火揉进平凡日子。他们不为名利所扰，不为境遇改其本心，守正道、重情义，尽显一代人的高光亮节。

读田老的词作，也总会勾起我自身的三线记忆。一代人的命运际遇往往息息相通，田景祥先生从乡土走出，伏案耕耘数十载，以文字记录时代；而我们这一批三线建设者，则以双手建设贵州的工矿大地。我的父亲从上海奔赴贵州支援三线建设，父亲年少进厂做工，苦心钻研熔铜轧铜技术，本领深得同行赞许。1945年前我父亲的兄长，也就是我大伯伯，孤身一人去上海创业，之后我父亲也从老家萧山来到上海做工，公私合营之际，家中长辈把全部财产无偿上交国家；三线建设号角吹响，父亲毅然变卖上海居所，举家西迁，扎根贵州偏远工矿，坚守熔铜技术岗位。

受家庭熏陶，一九七二年，我也进入贵阳电线厂，成为一名维修工人。仅凭课堂有限的知识，我刻苦自学电工理论，逐一攻克塑胶线缆生产中的技术难题。后来厂里选拔电影放

映员，我有幸入选，跟着老放映员勤学苦练考取证书。逢年过节，我义务奔赴矿区驻地放映红色影片，讲红色故事，鼓舞建设者干事奋进的斗志。一幕幕革命光影，也不断淬炼我的思想与信念。也是在那段岁月，经人介绍，我与爱人相逢相知，一见倾心，结为伴侣，从青涩少年相伴走到两鬓染霜，风雨同舟，相濡以沫。

退休之后，我依旧放不下三线那段滚烫的岁月。我四处搜集旧日影像资料，拍摄整理数部原原创纪录片，撰写文字记述，和同事们一同编印画册《忆三线岁月—贵阳电线厂印记》，尽力为三线建设者留住属于那一代人的集体记忆。

田景祥老先生的诗词，同样是一份珍贵的时代记录。一卷诗书，装着柴米烟火，装着风雨婚姻，更装着家国情怀。字里行间，有个人悲欢，更有时代回响。古典词牌承载当代人的人生际遇，旧瓶装新酒，让千言万语照见我们这一代人的现实人生。反复品读，墨香悠长，既可以看见一代人的爱恨相守，也能读懂那一代建设者扎根故土、无私奉献的精神底色，值得我们细细咀嚼、久久回味。